

2021 年郑州市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构成情况
- 四、车辆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郑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五、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情况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 十一、空表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11.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12.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省生态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环境保护政策、规划，起草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生态环境规划和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参与制定全市主体功能区规划。

(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较大以上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县、区政府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跨流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市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核与辐射事故应急预案。

(三)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和省市政府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拟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交易制度、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环境容量，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各地污染物减排完成情况；落实国家省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的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考核。

(四)负责生态环境领域投资监督实施。提出生态环境

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和省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市规划内及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

（五）负责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落实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化学品、移动源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规范、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和南水北调中线工程项目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和防止地下水污染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

（六）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国家省规定审批或审核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对涉及环境保护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七）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执行国家、省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标准，拟订我市生态环境监测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全市生态环境信息网；负责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监督检查；建立和实行

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八）负责生态环境科技与标准工作。贯彻执行各类生态环境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科技发展和基础能力建设，协调并组织实施重大环境科技计划项目及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加强“智慧环保”建设，推进大数据、云计算在生态环境保护中的运用；负责对清洁生产实施监督，参与指导和推动绿色采购、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组织协调有关生态环境保护国际履约和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

（九）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组织开展生物物种资源（含生物遗传资源）、生物安全管理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十）负责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国家省有关政策、规划、标准落实，牵头核与辐射安全协调机制有关工作，负责辐射环境安全监督检查和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电磁辐射、伴生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配合做好核设施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

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及业务建设；建立健全企业事业单位环保信用评价制度。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加快形成生态环境保护大格局。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局办公室（宣传教育处）、生态环境督察整改处、综合处、人事处、法规处、科技标准处、财务处、自然生态环境处、水生态环境处、大气环境处、土壤生态环境处、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处、核与辐射环境管理处、环境影响评价处（行政审批办公室）、生态环境监测处、环境管理应急处、移动源污染监管处、信息化管理处、信访处、机关党委。

（二）下属单位：郑州市环境监察支队、河南省郑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郑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郑州市环境保护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监察支队、郑州市机动车污染监察支队、郑州市危险废弃物和辐射环境监督管理中心、郑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郑州市环境应急与事故指挥中心。

(三) 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局(委)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包括机关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

三、人员构成情况

部门机关及归口预算管理单位人员共有编制 42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2 人，工勤编制 5 人，事业编制 320 人；在职职工 408 人，离退休人员 83 人。

四、车辆构成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5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29 辆。

第二部分 郑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预算总计 20434.88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20434.88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入预算减少 215.03 万元，下降 1.04%，主要原因是：为落实过紧日子，坚持勤俭节约；支出预算减少 215.03 万元，下降 1.04%，主要原因是：为落实过紧日子，坚持勤俭节约。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预算 20434.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0434.88 万元(财政拨款 20434.88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国有资产资源

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转移支付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预算 20434.88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8383.14 万元, 项目支出 12051.74 万元。

(一) 按功能科目分类, 包括教育支出 161.25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2 万元; 医疗卫生支出 325.11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18298.35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902.97 万元。

(二) 按支出用途分类, 包括基本支出 8383.14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6167.5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5.3 万元, 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0.35 万元,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项目支出 12051.74 万元。

(三) 主要项目:

1.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经费——郑州市“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终期》评估项目; 2.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郑州市环境服务业年度财务统计项目; 3.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郑州市 2020 年度温室气体清单编制项目; 4.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郑州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及评估项目; 5.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清洁生产项目审核、验收专家技术评估, 建设项目环评技术评估项目; 6.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郑州市环境统计数据更新及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技术项目; 7.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辐射事故应急预案编制项目; 8.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及交办问题整改工作经费；9.郑州市暂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环境风险管控项目经费；10.落实执法全过程经费；11.生态环境系统机构改革工作经费；12.郑州市城市天眼项目经费；13.生态创建工作奖补项目经费（下达县区）；14.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宣传经费；15.办公大楼改造经费；16.郑州市环境自动监测站运维经费；17.郑州市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专项经费；18.环境专项执法保障经费；19.委托第三方执法检测经费；20.执法装备运维经费；21.购买机动车尾气检测服务专项经费；22.固定式遥感监测设备运行维护经费；23.机动车污染防治与监察管理专项经费；24.危险废物物联网监管系统运行及服务；25.大气环境风温观测系统；26.环境保护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27.信息安全合规建设项目；28.“六五”世界环境日项目；29.郑州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30.郑州市黄河流域支流“一河一策一图”（汜水河、枯河）应急处置方案》编制工作；31.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32.购买第三方本地化技术服务项目；33.时间和空间上大气污染物排放量监测项目；34.臭氧污染天气管控项目；35.郑州市2020年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更新及2021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项目；36.全市水功能区及入河排污口水质监测、生态补偿断面监测项目；37.郑州市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及应急预案项目；38.环境监测经费。

四、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0434.8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215.0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数量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无变化。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0 万元，无变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0434.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161.25 万元，占 0.7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47.2 万元，占 3.66%；卫生健康（类）支出 325.11 万元，占 1.59%；节能环保（类）支出 18298.35 万元，占 89.54%；住房保障（类）支出 902.97 万元，占 4.42%。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8383.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167.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性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2215.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0 万元。我部门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334.95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3.45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5.9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0.7 万元，要原因为了节俭办公经费，压缩“三公”经费。

3. 公务接待费 9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2.75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节约经费开支。

五、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717.5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差旅费等支出。2021 年机关运行

经费比 2020 年增加 7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变动，经费开支增加。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根据经济分类科目改革要求，我局（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9249.56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4517.86 万元，主要原因：由于工作任务增多，专项工作个数增加，采购服务增多，专项预算金额增长较大。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45.8 万元，具体采购 78 件办公设备，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303.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具体采购明细如下。

1. 空气调节设备，单价 0.38 万元，数量 2 台；单价 0.4 万元，数量 4 台，共计 2.36 万元；

2. 摄影、摄像器材，单价 2.24 万元，数量 1 个，共计 2.24 万元；

3. 计算机，单价 0.5 万元，数量 17 台，共计 8.5 万元；

4. 办公家具，单价 8 万元，数量 1 套；单价 1 万，数量 15

个；单价0.28万元，数量6套；单价0.3万元，数量5套；共计12.18万元；

5. 打印机，单价1万元，数量1台；单价0.266万元，数量6台；单价0.17万元，数量2台；共计2.94万元；

6. 扫描仪，单价0.5万元，数量1台，总计0.5万元；

7. 电梯和起重机，单价81.76万元，数量1台，总计81.76万元；

8. 大气环境风温观测系统，单价245万元，数量2套，总计490万元；

9. 郑州市城市天眼设备，单价23.165万元，数量8套，总计185.32万元；

10. 信息安全合规建设设备，单价26.66万元，数量6批，总计160万元；

11. 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 589.12 万元；

12. 时间和空间上大气污染物排放量监测项目 2263.8 万元；

13. 郑州市 2020 年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更新及 2021 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项目 140 万元；

14. 购买第三方本地化技术服务项目 396 万元；

15. 臭氧污染天气管控项目 150 万元；

16. 全市水功能区及入河排污口水质监测、生态补偿断面监测资金 233 万元；

17. 郑州市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及应急预案项目 120 万元；

18. 郑州市暂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环境风险管控项目经费 380 万元；

19. 固定式遥感监测设备运行维护经费 220 万元；

20. 郑州市环境自动监测站运维经费 2661 万元；

21. 环境保护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资金 130 万元；

22. 郑州市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专项经费 840.12 万元；

23. 购买机动车尾气检测服务专项经费 180.72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2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及督查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5 台（套）。

九、预算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局（委）2021 年预算项目共有 38 项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分别是：1.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郑州市“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终期》评估项目 20 万元；2.生态环境技术

评价项目——郑州市环境服务业年度财务统计项目 13.12 万元；3.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郑州市 2020 年度温室气体清单编制项目 40 万元；4.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郑州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及评估经费 190 万元；5.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清洁生产项目审核、验收专家技术评估建设项目环评技术评估经费项目 260 万元；6.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郑州市环境统计数据更新及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技术项目 57 万元；7.生态环境技术评价项目——辐射事故应急预案编制项目 9 万元；8.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交办问题整改工作经费 67.9 万元；9.郑州市暂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环境风险管控项目经费 380 万元；10.落实执法全过程经费 39.44 万元；11.生态环境系统机构改革工作经费 136 万元；12.郑州市城市天眼项目经费 185.32 万元；13.生态创建工作奖补项目经费（下达县区）140 万元；14.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宣传经费 20 万元；15.办公大楼改造经费 310.04 万元；16.郑州市环境自动监测站运维经费 2661 万元；17.郑州市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专项经费 911.16 万元；18.环境专项执法保障经费 220 万元；19.委托第三方执法检测经费 96 万元；20.执法装备运维经费 86.02 万元；21.购买机动车尾气检测服务专项经费 180.72 万元；22.固定式遥感监测设备运行维护经费 220 万元；23.机动车污染防治与监察管理专项经费 191.22 万元；24.危险废物物联网监管系统运行及服务 40 万元；25.大气环境风温观测系统 580 万元；26.环境保护信息

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130 万元；27.信息安全合规建设项目 160 万元；28.“六五”世界环境日项目 30 万元；29.郑州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20 万元；30.郑州市黄河流域支流“一河一策一图”（汜水河、枯河）应急处置方案》编制工作 50 万元；31.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 1055 万元；32.购买第三方本地化技术服务项目 396 万元；33.时间和空间上大气污染物排放量监测项目 2263.8 万元；34.臭氧污染天气管控项目 150 万元；35.郑州市 2020 年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更新及 2021 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项目 140 万元；36.全市水功能区及入河排污口水质监测、生态补偿断面监测项目 233 万元；37.郑州市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及应急预案项目 120 万元；38.环境监测经费 150 万元。

十、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无

十一、空表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 2021 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含参照公务

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第四部分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11.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12.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